

详细评分汇总表

项目名称：亳州市谯城区“13710”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(BZQC2022CG07301)

序号	投标单位	投标总价(元)	评标价(元)	价格评审	综合评审	资格性检查	符合性检查	总分	排名
1	安徽省启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478000	473000.00	10.00	82.34	通过	通过	92.34	1
2	亳州启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488900	475000.00	9.96	45.00	通过	通过	54.96	2
3	亳州壹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495000	476500.00	9.93	41.00	通过	通过	50.93	3

三、分项报价表

供应商名称：安徽省启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：BZQC2022CG073 标包号（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）：整包

序号	分项名称	服务费用报价依据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
1	信息平台系统	系统管理	系统管理实现平台基础数据的维护，需提供用户管理、角色管理、菜单管理、部门管理、字典管理、参数设置、日志管理等功能。	53000	53000
		系统监控	系统监控实现对平台运行状况进行监控，需提供在线用户、定时任务、数据监控、服务监控等功能。	15000	15000
		▲数据对接	对接谯城考勤管理平台，动态获取组织架构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信息及分管负责人信息。	20000	20000
		党委交办事项管理	事项立项后 1 天内进行研究部署，3 天内项 1 反馈办理情况，一般性问题 7 天内落实解决，重大问题 1 个月内落实解决。系统负责、确需较长时间办理的事项，可视情况调整时间节点，目前系统按自然日计算时间节点。 13710 工作机制如办理单位在约定的 1 个月内无法完成，可以选择延期申请，督办部门收到延期申请之后对延期日期进行审核，此时事项变为持续跟进事项，持续跟进事项的办理规则变为按次上报，督查人员通过持续跟进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13710 办理过程中如果办理单位反馈的办理情况被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	10000	10000
		区政府交办	事项立项后 1 天内进行研究部署，3 天内反馈办理情况，一般性问题 7 天内落实解决，重大问题 1 个月内落实解决。系统负责、确需较长时间办理的事项，可视情况调整时间节点，目前系统按自然日计算时间节点。 13710 工作机制如办理单位在约定的 1 个月内无法完成，可以选择延期申请，督办部门收到延期申请之后对延期日期进行审核，此时事项变为持续跟进事项，持续跟进事项的办理规则变为按次上报，督查人员通过持续跟进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13710 办理过程中如果办理单位反馈的办理情况被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	10000	10000
		区级重点任务	事项立项后，办理单位可以查看事项办理截止日期。办理单位可以在指定日期内反馈办理情况，督查单位根据责任单位的办理情况选择定期跟踪设置新的回复日期，直到事件办理完成为止。如果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	10000	10000

	区级重大工作任务	实现对区级重点任务事项的发布以及督办和审核。	10000	10000
	市级交办	事项立项后，办理单位可以查看事项办理截止日期。办理单位可以在指定日期内反馈办理情况，督查单位根据责任单位的办理情况选择定期跟踪设置新的回复日期，直到事件办理完成为止。如果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	10000	10000
	督查通报	实现对各个单位督办事项的完成情况，定期以公告的形式进行通报和管理。	15000	15000
	目标考核	事项立项后，办理单位可以查看事项办理截止日期。办理单位可以在指定日期内反馈办理情况，督查单位根据责任单位的办理情况选择定期跟踪设置新的回复日期，直到事件办理完成为止。如果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	35000	35000
	重点督办事项	实现党委重点督办、政府重点督办事项发布、填报、督办以及审核，并可以查询该事项列表。	35000	35000
	持续跟进	事项立项后，办理单位可以查看事项办理截止日期。办理单位可以在指定日期内反馈办理情况，督查单位根据责任单位的办理情况选择定期跟踪设置新的回复日期，直到事件办理完成为止。如果督查部门审批退回，此时事项将被标记为重点督办事项，督查人员通过点击重点督办菜单可以查询相关事项记录。综合查询对各个责任单位的督查任务进行跟踪统计。	35000	35000
	综合查询	实现对各个责任单位的督察事项，以综合查询的方式进行查询、办理列表。	20000	20000

	短信模块	<p>a. 重点交办类： 重点交办类包括：区委交办、区政府交办两类，使用 13710 工作制度进行任务上报的督查事项。任务交办时短信提醒：责任单位（包含主要领导、督查负责人和督查管理员）及分管区领导。</p> <p>第 1 天： 事项预警：提前 5 小时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督查负责人、督查管理员。 事项超期：超期当天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主要领导、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提醒后如仍未能按期上报，超期 2 小时后、超期 24 小时后、超期 48 小时后再次进行短信提醒。</p> <p>第 3 天： 事项预警：提前 5 小时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督查负责人、督查管理员。 事项超期：超期当天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主要领导、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提醒后如仍未能按期上报，超期 2 小时后、超期 24 小时后、超期 48 小时后再次进行短信提醒。</p> <p>第 7 天：</p>	40000	40000
--	------	--	-------	-------

	<p>事项预警：提前 24 小时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督查负责人、督查管理员。</p> <p>事项超期：超期当天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主要领导、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提醒后如仍未能按期上报，超期 2 小时后、超期 24 小时后、超期 48 小时后会再次进行短信提醒。</p> <p>第 30 天：</p> <p>事项预警：提前 72 小时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督查负责人、督查管理员。</p> <p>事项超期：超期当天，发送短信，提醒：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主要领导、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提醒后如仍未能按期上报，超期 2 小时后、超期 24 小时后、超期 48 小时后会再次进行短信提醒。</p> <p>b. 其他交办类</p> <p>其他交办类指的是除区委交办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督查事项，使用按次上报的督查事项。</p> <p>任务交办时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短信提醒：分管区领导及责任单位（包含主要领导、督查负责人和督查管理员）。 <p>定期跟踪时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短信提醒：责任单位（包含主要领导、督查负责人和督查管理员）。 ➤ 事项预警：（督查单位设置提前几天预警） ➤ 短信提醒：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 ➤ 事项预警：（截止日期当天 7.00 左右） ➤ 短信提醒：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 ➤ 事项预警 ➤ 短信提醒：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主要领导、责任单位督查负责人、责任单位督查管理员。 		
积分规则	<p>纳入积分排名的督查事项自动从区委交办、区政府交办的重点任务中设定分值的事项导入，事项得分根据督查部门设定的分值和认定结果（督查部门审核后录入）自动计算。</p> <p>每单位年度基础分值为 100 分，根据纳入事项数量，每增加 1 项增加 1 分。</p> <p>事项办结经审定为优秀的，每项加 3 分，良好加 1 分。按照工作程序，每个时间节点均未被催办的（临近超期系统短信提醒的），每季度加 5 分。</p> <p>认定结果与积分分值的对照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优秀：设定分值+3 分 2、良好：设定分值+1 分 3、合格：设定分值 0 分 4、逾期：-1 分 5、进入重点督办：-3 分 6、退回：-0.5 分（每多一次多扣 1 分，例第二次退回扣 1.5 分，第三次扣 2.5 分以此类推） 7、不合格：-5 分 	25000	25000

2	手机平台系统	首页统计	对各种督办事项进行数据统计分页，简介明了的展示出来。	30000	30000
		查询	提供关键字查询事项，查询条件为事项关键字、分管区领导、责任单位、年份，督查人员通过此功能更方便定位并办理事项。	15000	15000
		督办事项模块	对各种类型、状态的事项进行查看以及审批。	32000	32000
		督查通报	对各个单位的完成情况以文字的形式进行通报。	15000	15000
		积分排名	根据各个单位的积分情况进行排名。	20000	20000
		个人中心	提供个人信息展示以及账号登出。	8000	8000
3	安全保障	<p>1、系统控制中心：</p> <p>1.▲采用 B/S 架构管理端，具备设备分组管理、策略制定下发、设备健康状态监测、统一杀毒、统一漏洞修复、网络流量管理、终端软件管理、硬件资产管理以及各项报表和查询等功能。提供一年软件升级服务；</p> <p>2.▲控制中心具备防暴力破解功能，采用手机 APP 动态令牌方式进行认证，针对控制中心高危操作支持动态口令验证（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及手机动态令牌 APP 截图证明）；</p> <p>3.具备统计指定分组或全网的终端扫描数、终端管理设备安装数、未安装终端数及安装率，可自动发现设备的 IP-MAC 地址的绑定；具备 LDAP 联动功能，实现统一认证后自动同步资产信息。</p> <p>2、病毒防护：</p> <p>1.▲具备病毒爆发防御功能，具有 3 个以上不同引擎的查杀能力，且引擎可配置（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）；</p> <p>2.▲多系统管理支持，具备对 windows/Linux/MacOS/国产操作系统等终端的基本设置在服务端统一管理；为保证系统的兼容性，需提供普华系统、麒麟系统、UOS 系统、中科方德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认证证书；</p> <p>3.针对服务器系统，开启自我保护功能，为阻止入侵者关闭或者破坏客户端防护、以及放行勒索病毒，将阻止服务器客户端退出和卸载；</p> <p>4.▲病毒检测率≥99.6%，流行病毒清除率≥96%，需提供符合 CMA/CNAS 要求的检测报告证明。</p> <p>3、补丁管理：</p>	15000	15000	

	<p>1. 具备对全网终端系统漏洞发现、具备漏洞集中修复，强制修复，自动修复；具备蓝屏修复功能；</p> <p>2. ▲补丁查询：可按 CVE 编号、按 KB 号查询漏洞，管理员可快速关注高危漏洞，查看漏洞修复情况，如果还有未修复的终端则可立即下发修复任务（提供产品界面截图）；</p> <p>3. ▲具备 WIN10 补丁管理功能，支持 Windows 10 补丁预热，提高终端下载补丁成功率（提供产品界面截图）。</p> <p>4. 运维管控：</p> <p>1. 运维管控功能，具备在互联网 NAT 环境下的远程控制终端，如关机、重启等；可禁止终端创建热点，设置可信 ssid 白名单，设置可信 ssid 与 mac 地址等；禁止有线无线网卡共用，当有线、无线网卡同时使用时，断开无线网卡连接；</p> <p>2. 外设管控：具备冗余有线网卡、无线网卡、3G 网卡、MODEM、ADSL、ISDN 等设备的外联发现和管控；自动搜集终端上报的外设信息，并根据内置识别库对设备自动分类和识别；</p> <p>3. ▲具备桌面加固功能，如对终端桌面系统的账号密码策略、本地安全策略、控制面板、屏保与壁纸、浏览器安全、杀毒软件等策略检查。（提供产品界面截图）。</p> <p>4.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。</p>		
合计	人民币大写：柒万捌仟元整	478000	478000

供应商（盖章/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盖电子签章）



六、供应商主要业绩一览表（格式）（如要求）

供应商名称：安徽省启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：BZQC2022CG073 标包号（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）：整包

序号	项目名称	委托单位	合同签订时间	项目所在地 (XX 省 XX 市)	中标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协同办公流程管理平台销售合同	安徽维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2021年11月15日	安徽省合肥市	9万元	
2	萍乡市湘东区荷尧镇人民政府督办平台合同	萍乡市湘东区荷尧镇人民政府	2022年3月22日	江西省萍乡市	49.8万元	
3						

供应商（盖章/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盖电子签章）



九、信誉一览表

序号	证书名称	发证单位	证书等级	证书有效期
1	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(ISO9001)	北京万坤认证 服务有限公司		2025-04-21
2	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(ISO27001)	北京万坤认证 服务有限公司		2025-08-16
3	启凡13710督办平台 (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证书)	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家版权局		长期

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（如果是中小企业的，则适用此表，否则不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）的（亳州市谯城区“13710”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安徽省启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12月19日

